

丰林县公安局政务诚信承诺书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230724MB1B8340XE

围绕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发挥政府诚信表率示范作用、坚持依法行政、政务公开、勤政高效、守信践诺，全面提升公安政务服务水平，我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利民便民政策兑现承诺。深化审批制度改革，简政放权，规范优化审批流程和权限，按照全省政务服务事项办理的统一要求依法高效办理；深入开展公安政务领域“最多跑一次”“信用承诺制”“一窗通办”“全省通办”等利民便民政策措施，统筹施策推进，在户政、出入境、交管等公安政务服务事项不断增强群众的满意度。

二、政务服务事项承诺。持续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推进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建设，不断优化办事流程、简化办事环节、提高办事效率、提升服务质量，增强服务实效。严格执行政务服务“首问负责制”，及时办理和答复群众咨询，规范优化审批流程和权限，凡符合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规定，要件齐备，符合办理程序的，正式受理后，保证在承诺时限办结。

三、履职尽责承诺。坚持依法行政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严格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，做到依法决策、依法履职。

四、优化服务提高效能承诺。持续完善公安政务服务事项涵盖受理条件、服务对象、办理流程、申请材料、办结时限、办理结果等内容，在标准化事项基础上，继续减时限、减材料、减环节、减跑动。

五、诚恳接受监督。认真对待群众投诉，及时核实投诉事项，对违反政务诚信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。

监督电话：0458-3580010

投诉举报邮箱：

主要负责人签字：（公章）



李国平

2024年 1月 26日